



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
后期资助课题成果文库

企业社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 基于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分析

Qiyeshenhuijixiaode Duoweidu Zhili

谢文武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
后期资助课题成果文库

企业社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 基于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分析

Qiye Shehui Jixiao De Duoweidu Zhili

谢文武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社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基于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分析 / 谢文武著.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7.5

(浙江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后期资助课题成果文库)

ISBN 978-7-5161-9138-5

I. ①企… II. ①谢… III. ①企业责任-社会责任-研究-中国
IV. ①F279.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52548号

出版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宫京蕾
责任校对 王 斐
责任印制 李寡寡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市兴怀印刷厂
版 次 2017年5月第1版
印 次 2017年5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4.75
插 页 2
字 数 252千字
定 价 65.00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中国经过三十多年的快速发展，经济建设取得了惊人成效，同时企业社会责任在中国已取得了一些令人鼓舞的发展，尤其是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公司法》的颁布从根本上确立了企业的法人地位，奠定了履行社会责任的法律主体。与之相适应，《环境保护法》、《工会法》、《劳动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捐赠法》规定企业的基本法律责任，形成了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法律基础和底线。政府和企业更为积极地参加各类企业社会责任论坛和活动，推广国际企业社会责任标准、认证、报告等方法，与国际机构组织合作开展联合研究，并把国内企业社会责任活动体制化。伴随着全球化企业社会责任实践运动的辐射，中国企业从沿海到内地，由玩具、服装出口企业到其他外贸加工行业，形成了中国企业社会责任实践运动的高峰，这既与中国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能力旺盛有关，也与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发展和国际地位迅速提高相关联。

但在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过程中，激烈的市场竞争也出现了一系列值得深思的问题。与国外相比，我国企业的社会责任实践比较有限。尽管新中国成立以后我国企业就承担了大量社会功能，但严格来说，不算是社会责任。因为在计划经济体制下，企业不是现代意义上的企业，只是政府的附属物，是政府管理社会的一种特殊形式。80 年代以后，我国进行以市场经济为导向的经济体制改革，企业作为独立利益主体和竞争主体的身份逐步确立，追求利润最大化成了普遍接受的企业准则。出于改革策略的需要，在此过程中没有过多强调企业的社会责任，以避免与“企业办社会”相混淆，干扰人们对改革方向的感知和判断。这在一定程度上弱化了企业的社会责任意识。企业盲目追求经济效益、违反法律法规、违背社会道德、置社会责任不顾等现象屡见不鲜，如 2004 年的毒奶粉事件、2008 年的三鹿事件、2010 年的地沟油事件，等等。

这些企业漠视社会责任的情形，不仅损害企业的长期利益，也与我国创造和谐社会的宗旨不符，不利于可持续发展。一些在国内拥有先进管理水平和治理结构的企业，也出现社会责任履行上的不足，让一些固有的关于社会责任的理论和结论很难解释。这种情况从一个角度说明即便是在治理结构比较完善的企业如万科等公司，其履行社会责任的推动力，不可能完全取决于企业层面的推动。在中国这样的市场化程度、法制化程度以及政府功能表现都存在很大缺陷的背景下，公司社会绩效表现水平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公司外部与内部治理环境的差异，这也是本书从公司治理的角度来分析企业社会绩效的最主要原因。

本书的主要出发点是基于企业社会责任研究中存在的两个问题，一个是企业实施社会责任的责任主体问题，一个是企业社会责任的功利化倾向。企业社会责任的责任主体问题，缘于企业治理中关于利益相关者理论的研究进展，一些学者在研究企业社会责任时混淆了公司治理的主体，将非股东利益相关者也纳入治理主体范畴中，导致企业社会责任主体的不明确；企业社会责任的功利化，源于研究人员在分析企业社会责任动力的时候，把企业的经济利益与社会绩效的影响因素混淆，将本应是治理改善带来的经济绩效归因于利益相关者“共同治理”，从而功利化了企业社会责任行为，如社会责任竞争力、企业社会责任与竞争优势、企业社会责任与经济利益或企业价值的关系。之所以出现这些问题，关键还是因为主流企业理论与企业社会责任之间的理论关系尚未真正确定。事实上，完全可以将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纳入主流的企业理论当中，这也是本书研究的一个主要出发点。

在西方，公司治理和社会责任出现收敛和聚合，相互影响。国内企业的治理结构和整体环境与国外相比完全不一样，企业面临的契约条件是截然不同的，所以应该分析企业的社会责任究竟是由哪些因素驱动，而这种驱动又是如何落实在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当中。为了解决最开始提到的两个理论上的问题，本书围绕着公司治理问题进行深入分析，并相应以实证研究进行论证。通过公司治理与利益相关者管理之间关系的研究，可以看出公司治理的主体是股东，客体是经理层等执行机构；利益相关者管理的主体是治理机制中的客体，即执行机构。企业社会绩效与公司治理通过利益相关者理论实现融合，但是公司治理目标与企业绩效目标相矛盾，代表股东利益的经理层要实现利益相关者管理目标，并不是一种主动的行为，

而是要综合考虑公司治理环境、公司战略和公司实际资源。所以说，企业社会绩效的改善，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企业治理环境的压力和企业治理的模式，这样企业的执行机构才会根据实际情况进行社会责任决策，满足利益相关者需求。本书的研究都是围绕着这一思路进行构建和写作的，研究的主要内容包括：

(1) 国内外研究现状和动态。通过广泛查阅国内外学者关于社会责任和企业治理理论的相关理论文献，重点把握 CSP 理论研究的基本线索以及相关的实证研究现状，对于企业社会绩效研究框架的演进进行深入研究，并对企业社会绩效研究中存在的问题以及值得进一步研究的课题进行了分析。

(2) 公司治理与企业社会绩效研究的融合。利益相关者管理将企业社会绩效研究与公司治理有效连接起来，公司治理的外在表现与结果就是利益相关者管理，而利益相关者管理的过程决定了社会绩效的度量结果。所以笔者对于这三者之间的关系进行了比较全面的分析，澄清了公司治理、利益相关者管理和企业社会绩效之间的关系，并从经济绩效与社会绩效之间的矛盾和融合视角，将公司治理机制及其相关因素（如治理环境、利益相关者活动等）对企业社会绩效的影响和传导途径进行剖析。

(3) 企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框架。站在公司治理角度，阐述公司在不同治理环境的约束下，治理机制如何影响公司决策，在公司治理的经济目标与企业的社会目标之间进行取舍，明确在不同的企业治理结构和不同的企业契约关系中，企业所面对的社会责任范畴会发生改变，社会责任的内涵在企业不同发展阶段是动态变化的。书中将分别从企业社会责任原则、企业社会责任响应的条件、企业社会责任响应过程以及企业社会绩效的评价及回馈等角度提出一个比较新的、逻辑框架更全面的企业社会责任多维度治理框架。在规范公司的目标职能和所面临的制约因素的时候，公司治理和公司社会责任是相辅相成的。

(4) 从公司的内部治理结构与外部环境的角度实证分析影响企业社会绩效的各个因素。除此之外，还考虑到企业资源、规模和企业战略对社会绩效可能存在的影响。通过大规模的二手数据的归纳分析和实证研究，探索企业社会绩效的内在动力，验证本研究的合理性和正确性。

(5) 企业社会绩效影响企业财务绩效的理论与实证分析。在前面研究的基础上，分析企业社会绩效影响财务绩效的程度，结合资本市场理

论，以新的实证方法来证明其传导途径。为验证两者之间的关系，本研究另辟蹊径，不是直接将企业社会绩效与普通的一些财务指标与市场指标进行实证，而是借用了保险资本的概念，将企业社会绩效影响的关注点转为对企业出现或然事件后的反应，这样可以避免很多研究出现的对应性不强的问题，对企业社会绩效研究功利化的问题进行辨析，较好地实现研究的目的。

(6) 提出企业社会责任的多维度治理对策。基于企业治理结构的演进与企业社会责任发展之间的关系，结合治理改革与社会责任、法律法规的演进，和中国的具体实践，阐述企业治理结构和治理环境对企业社会责任运动的影响，提出企业社会责任的多维度治理对策与思路。

总体来看，本书突破了企业社会绩效研究中的旧有思路，实现了以下研究进展：(1) 从理论上阐述清楚企业实施社会责任的责任主体问题，并对企业社会责任功利化倾向进行批判，在批判性研究的基础上从企业社会绩效的角度建立一个关于企业社会责任的全面分析框架。(2) 用社会绩效的研究框架来研究企业社会责任，解决了“共同治理理论”所提出的让利益相关者加入公司治理行列而使公司治理结构混乱和失衡的问题，将企业社会责任问题纳入到主流的企业理论。(3) 企业本身处于不同的发展阶段当中，企业治理环境也处于不断的变化当中，所以说从动态的角度来衡量企业社会责任，在研究视角上也有一定的创新。(4) 对于企业社会绩效影响因素及其与企业经济绩效之间的关系，本书一方面采用更加客观的二手数据保证科学性，另一方面摒弃传统的实证方法，用事件分析法证明企业社会绩效给企业带来的不是直接的经济利益，而是一种间接的影响。

目 录

第一章 企业社会责任理论评述	(1)
第一节 企业社会责任研究进展	(1)
一 企业社会责任研究存在的主要问题	(1)
二 实践的推动与进展	(5)
第二节 企业社会责任范畴界定	(8)
一 企业社会责任概念	(8)
二 CSR 概念的扩展	(9)
三 企业社会绩效	(10)
四 企业财务绩效	(12)
第三节 企业社会责任研究视角	(12)
一 基于企业伦理学说的企业社会责任研究进展	(14)
二 基于企业资源学说的企业社会责任研究	(15)
三 基于企业社会绩效的研究进展	(17)
第四节 企业社会责任研究悖论	(19)
一 概念与内涵的分离——企业社会责任的主体问题	(19)
二 社会责任的人格化与非人格化之争	(20)
三 企业社会责任的功利化研究问题	(21)
四 实证研究的困难——研究方法 with 结果的差异	(21)
第五节 本章小结	(23)
第二章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实践的微观评价	(26)
第一节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的度量方式	(26)
一 国外企业社会责任的度量	(26)
二 国内企业社会责任的度量	(29)
三 企业社会责任度量存在的主要问题	(30)

第二节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	(31)
一 中国企业社会责任实践的总体性分析	(31)
二 企业社会责任实践的地域特征分析	(34)
三 企业社会责任实践的企业特征分析	(35)
四 企业社会责任实践的样本——万科集团	(36)
第三节 中国企业的社会责任微观评价——以沪深上市公司 为例	(51)
一 样本选择和数据来源	(51)
二 单因素方差分析	(52)
第四节 本章小结	(59)
第三章 公司治理理论与企业社会绩效	(61)
第一节 利益相关者理论对公司治理与企业社会绩效的影响	(61)
第二节 公司治理与利益相关者理论	(63)
一 公司治理的内涵	(63)
二 利益相关者理论对公司治理的影响	(64)
三 公司治理主体、客体的辨析	(66)
四 利益相关者共同治理的缺陷	(68)
第三节 企业社会绩效与利益相关者理论	(70)
一 利益相关者活动对企业社会绩效的实践推动	(70)
二 利益相关者理论为“企业社会绩效”提供新的研究 视角	(71)
三 利益相关者理论为度量企业社会绩效提供新的体系	(71)
四 利益相关者理论为研究企业社会绩效提供新的平台	(72)
五 本节小结	(73)
第四节 企业经济绩效与社会绩效的矛盾与融合	(73)
一 经济绩效与社会绩效目标的矛盾	(73)
二 管理者无差异曲线	(75)
三 经济绩效与社会绩效在不同契约环境下的均衡	(77)
第五节 本章小结	(80)
第四章 企业社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框架	(82)
第一节 企业社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模型	(82)
一 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范畴	(82)

二 企业社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模型	(86)
第二节 基于企业契约与道德观的企业社会责任原则	(92)
一 企业社会责任原则的理论导向	(92)
二 企业社会责任原则的道德导向	(94)
三 企业社会责任原则的实践导向	(95)
第三节 企业社会责任的响应条件	(98)
一 公司治理机制与企业社会责任响应	(99)
二 公司的资源与企业社会责任响应	(101)
三 公司战略与企业社会责任响应	(101)
第四节 企业社会责任的响应过程	(102)
一 企业对雇员责任的响应	(103)
二 企业对客户责任的响应	(103)
三 企业对债权人责任的响应	(104)
四 企业对同业竞争者责任的响应	(104)
五 企业对政府、社会及社区责任的响应	(105)
第五节 企业社会责任的结果	(105)
一 自我评价	(106)
二 社会评价	(106)
三 企业社会绩效的反馈路径	(107)
第六节 本章小结	(107)
第五章 基于公司治理的企业绩效影响因素研究	(109)
第一节 研究回顾	(109)
第二节 研究假说	(112)
一 公司外部治理环境	(112)
二 公司内部治理结构	(114)
三 经济绩效、其他因素与企业社会绩效	(116)
第三节 研究方法	(117)
一 研究变量设计	(117)
二 实证检验结果与分析	(120)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25)
第六章 基于沪深上市公司数据的社会责任与公司价值实证分析	(127)
第一节 理论分析与假设的提出	(127)

一	社会绩效与公司价值关系的实证研究回顾	(128)
二	社会责任、道德资本与保险功能	(131)
三	假说的提出	(134)
第二节	实证研究方法	(135)
一	样本选择和数据来源	(136)
二	研究模型和变量意义	(137)
三	实证结果和分析	(144)
第三节	本章小结	(148)
第七章	中国企业社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对策	(150)
第一节	中国企业治理机制的主要特征	(150)
一	中国公司治理机制的演变	(150)
二	当前公司治理的缺陷	(153)
三	企业治理机制与企业社会责任实践	(156)
第二节	企业治理环境对社会责任的影响	(158)
一	政府行为与企业社会绩效	(158)
二	法律环境与企业社会绩效	(160)
三	外部市场环境与企业社会绩效	(162)
四	外部的利益相关者与企业社会绩效	(166)
第三节	企业社会绩效的多维度治理对策	(168)
一	完善法律体系, 推动企业社会绩效	(168)
二	出台有效政策, 鼓励企业社会责任的响应	(172)
三	重视舆论监督, 引导企业社会绩效	(175)
四	建立第三方监控体系, 约束企业社会责任响应	(177)
五	加强企业组织建设, 保障企业社会绩效	(178)
六	优化要素市场, 建立企业社会责任的外部响应机制	(182)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83)
第八章	企业社会责任研究展望	(185)
第一节	研究结论	(185)
第二节	学术意义	(189)
一	学术意义	(189)
二	实践价值	(190)
第三节	研究展望	(193)

附录	(195)
附录一 企业社会责任实地访谈大纲	(195)
附录二 MCT 企业社会责任报告评价体系	(196)
附录三 RLCCW 公布的评价指标样本证券公司代码	(199)
附录四 违规事件的样本公司	(201)
参考文献	(203)

第一章

企业社会责任理论评述

第一节 企业社会责任研究进展

一 企业社会责任研究存在的主要问题

本书的主要出发点是基于企业社会责任研究中存在的两个问题，一个是企业实施社会责任的责任主体问题，一个是企业社会责任的过于功利化倾向。笔者认为这两个问题是困扰企业社会责任研究进一步深化的主要障碍。企业社会责任的责任主体问题，缘于企业治理中关于利益相关者理论的研究进展，一些学者在研究企业社会责任时混淆了公司治理的主体，将非股东利益相关者也纳入治理主体范畴，导致企业社会责任主体的不明确，而转移了研究的视角；弗里曼、埃文（Freeman, Evan, 1990）、唐纳森、普雷斯頓（Donaldson, Preston, 1995）、布莱尔（Blair, 1999）、陈宏辉（2004）等提出，企业本质上是一种受多种市场和社会影响的组织，不应该是股东主导的组织制度，应该考虑到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要求，应该将剩余索取权与剩余控制权在企业物质资本所有者和人力资本所有者之间进行非均衡、分散、对称分布，进而为其他利益相关者和社会有效地创造财富，这给企业治理理论带来一定的冲击。企业社会责任的功利化，其实也源自公司治理理论的发展，研究人员在分析企业社会责任动力的时候，把企业的经济利益与社会绩效的影响因素混淆，将本应是治理改善带来的经济绩效归因于利益相关者“共同治理”（其外在表现形式即企业社会责任的实施），从而功利化了企业社会责任行为，并衍生出相关的大量研究，如社会责任竞争力、企业社会责任与竞争优势、企业社会责任与经济效益或企业价值的关系。关于企业社会责任的功利化问题研究，是企业

社会责任研究的一个热点，如哈特（Hart，1995）、拉索、福茨（Russo，Fouts，1997）开拓性地运用“资源基础观”研究了企业社会责任与竞争力的关系；格里芬和麦洪（Griffin，Mahon，1997）曾经总结了1972年到1997年诸多关于CSP-CFP之间关系的实证研究，这方面文献最多。

笔者认为，之所以出现这些问题，关键还是因为主流企业理论与企业社会责任之间的理论关系尚未真正明确，这也给社会责任理论研究带来了不少的影响。事实上，完全可以将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纳入主流的企业理论当中，这是本书研究的主要出发点。

对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早在19世纪末就已经引起人们的关注，如在《美国社会学杂志》第一卷中，美国早期著名社会学家阿尔比恩·斯摩尔就提出，“不仅政府机构，私人企业也担负着公众期望”。20世纪二三十年代，两位美国经济学家——哈佛大学法学院多德教授与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贝利教授就此展开了论战。论战最终超出了公司治理结构本身，引起了关于公司社会责任理论的探讨，成为学界一般认为的公司社会责任相关理论的起源。到了50年代又发生了贝利——曼恩论战，不过有意思的是，在这次论战中贝利从企业社会责任的反对者转变为企业社会责任的拥护者和倡导者。他反思了自己和多德的争论，承认企业界所经历的不断变革以及企业治理机制的发展是对多德观点的有效证明。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弗里德曼和管理大师德鲁克也分别在20世纪70年代和80年代卷入其中^①。米尔顿·弗里德曼（Milton Friedman）关于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主要见于1970年9月13日发表于《纽约时代》杂志上的《企业的社会责任就是增加利润》和《资本主义与自由》一书。他坚持认为企业是股东的私有财产，作为企业管理者，最主要的责任就是对股东负责，不必承担其他的社会责任。企业只要以“经济人”的观念努力为股东赚取利润就可以了。因为利润越大，企业运用社会资源的效率就越高，对社会的贡献也就越大。他甚至很尖锐地指出，如果有什么事情肯定会毁灭自由制度或动摇它的基础的话，这件事情就是企业接受除挣钱之外的社会责任。另一位英国的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哈耶克（Friedrich Avon Hayek）也持

^① Sheikh（1996）比较全面地综述了关于企业社会责任争论的过程，学者们关注的焦点在于企业究竟是不是“股东至上”。如弗里德曼（1962）同海耶克一样，认为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对自由社会是一种损害，而德鲁克（1984）则支持企业社会责任的概念。

同样的观点，他认为，如果存在着对价值最大化目标的任何偏离行为，都会导致企业的生存危机，从而会让企业的管理者有可能难以控制其追求社会目标的行为。但是，彼得·德鲁克（Drucker F. Peter）在他的《管理实践》一书中指出，关于经营目标的唯一合理的定义就是创造顾客，因为经营状况是由顾客决定的，顾客是经营的基础，并使经营持续下去。

关于企业社会责任的探讨，实质上只是现代企业理论发展的一个侧面。自30年代以来，主流的企业理论开始对企业内部结构、权利配置和企业边界进行研究，导致了现代企业理论的发展。科斯关于企业性质的论述使人们对企业有了崭新的认识，之后企业契约理论不断得以拓展和完善，其中最具影响的是交易费用理论和代理理论，这些理论都遵循“企业是一组契约”（nexus of contracts）这一基本的规定性。主流理论主要的命题是“股东至上”以及“资本雇佣劳动”。交易费用理论（产权理论）和委托代理理论则从各个角度证明了这些论点。而企业社会责任的观点，与主流企业理论在本质上是冲突的，这也是这么多年来一直围绕着企业社会责任争论的主要原因。

企业社会责任概念的提出与发展，虽然在实践当中受到企业家与学者的欢迎，却并没有一个坚实的理论作为基础。最初的这些关于企业社会责任的论战，其实就是主流经济学家基于产权理论与契约理论所作出的正面回应，当时的企业社会责任理论与企业主流理论是完全割裂开来的。正因为这样，社会责任的研究一直循着三个不同的发展方向。一个方向是对于企业伦理研究的不断深化，重视企业社会责任的规范性研究；一个方向则借鉴了企业资源学说，将社会责任与企业经济绩效连接起来为企业社会责任寻找依托，如企业社会责任与经济绩效的关系、企业责任投资等；第三个方向则是从系统论的角度试图将二者结合在一起所做的研究尝试，相关的研究包括企业社会绩效、利益相关者管理等。在这些理论研究当中，企业社会绩效与利益相关者管理成为其中的研究热点。利益相关者研究虽然发端于公司治理理论的演变，却对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起到了一定的推动作用，促进了企业社会绩效的研究。随着利益相关者管理研究的深化，关于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框架依然没有很好地建立起来。但是在企业治理机制的不断演变当中，利益相关者作为一个概念越来越受到人们的关注。也正是由于利益相关者活动实践的不断深入，为企业社会责任研究提供了动力。

利益相关者作为明确的概念，是在1963年由斯坦福研究所提出的。斯坦福研究所最开始关注利益相关者群体，将其与企业的发展联系起来，认为如果缺少利益相关者群体的支撑，作为一个组织的企业根本无法存活。斯坦福研究所用了一个新词来表示利益相关者，英文当中叫“stakeholder”，这个词的含义其实就是为了与股东的英文词汇“shareholder”相区别。对利益相关者概念的阐述以及延伸出来的研究方向，当中最有代表性的研究由唐纳森和普莱斯顿（1995）提出，他们认为公司作为一个实体，受到多个市场的影响，其组织制度不能仅仅由股东主导。他们认为债权人、管理者和员工等参与者，也同样为公司做出了贡献，并且给企业提供各种资源，所以说股东并不是公司唯一的所有者。

作为一个新兴的研究方向，利益相关者理论与主流企业理论在一些方面还是存在着一些差别，尤其是对于企业契约的签订主体和执行方式的理解，两种理论的解读完全不同。利益相关者理论把企业理解为所有相关利益之间的一系列多边契约，因为企业内外的关系是由一组“不完全契约”构成，认为这是理解企业本质的关键点（弗里曼、埃文，1990），其观点坚持各类契约的主体范围比较广，包括了多方参与者，如股东、债权人、管理者、雇员、供应商、中间商、客户等都应作为企业契约主体。正因为每一个契约参与者向企业提供自己的资源，所以说各方都享有权利，这样才能保证契约参与者的利益，保证契约的公正和公平。从以上思路可以看出，利益相关者理论的支持者们以契约理论为武器，攻击“股东利益至上”主义。弗里曼（1984）就认为，其实在主流企业理论的大本营中就可以发掘出利益相关者理论的思想基础。

关于利益相关者的研究，其实依然属于现代企业理论的范畴，利益相关者这个概念，是学者用来完善企业理论的一个工具，其本身并没有真正成为有着完善框架的研究体系。利益相关者的研究本身其实也存在很大的缺陷，在研究当中，更多的是被学者当作一个概念和工具，用于企业治理与企业战略研究当中。笔者检索了国外主流经济学界关于利益相关者研究的研究成果，相关文献并不是很多。实际上，利益相关者理论存在很多问题，黄少安（2008）对其进行了深刻全面的批判。其中最主要的问题是利益相关者理论使治理主体不断增多，而治理客体不断减少，最终导致不知谁治理谁的治理结构的扭曲甚至崩溃。如Bishop（1994）所言，“让高级经理们对所有的利益相关者都负责任，相当于让他们对谁都不负

责任”。虽然利益相关者理论并不是很成熟，企业社会责任研究却借助于利益相关者研究的推动，从规范性、实证性以及工具性三方面取得了一些研究的进展。利益相关者并不是直接参与到公司治理当中，而是通过显性与隐性的契约影响公司治理，公司治理结果的好坏决定了利益相关者管理的绩效，这可以用社会绩效来衡量。

从目前的研究现状看，社会责任研究框架比较分散，没有建立起完整的分析体系。企业社会责任的研究，需要的是有一个有机的分析框架，从规范到实证到工具应用都需要不断改善，而社会绩效模型的发展代表了其理论的未来趋势。企业社会绩效模型关注的是将企业社会责任的原则、社会响应和结果有效地结合起来，与利益相关者相同的地方在于，企业社会绩效模型也关心利益相关者管理对于社会绩效的影响。但是，企业社会绩效在研究中更重视企业社会责任在利益相关者中的体现和结果。也就是说，无论是企业社会责任的响应还是利益相关者管理，都离不开背后的支持，即公司治理理论与实践的推动。结合利益相关者管理，将公司治理引入企业社会责任的理论构建与实践，是一个比较大的理论挑战。按照笔者的观点，在现阶段的中国，期望通过加强企业伦理道德建设或者说通过论证企业社会责任竞争力的功利主义研究，来推动企业社会绩效，都不符合实际情况，因为企业社会责任的履行与企业生命周期和市场的发展阶段相匹配，在公司治理环境不完善的今天，奢谈企业伦理，以及宣扬社会责任给企业带来的好处，只能是本末倒置。我们首先需要解决的是如何给企业提供一个履行社会责任的好的治理环境，只有在这样一个统一的治理环境背景下，才可能深入到每一个企业具体分析其差异化的社会责任策略。

二 实践的推动与进展

几年前在国内出现了万科等企业的“捐赠门”，和三鹿奶粉等食品的安全问题，这些在国内拥有比较先进管理水平和治理结构的企业，尚且出现社会责任履行上的不足，让一些固有的关于社会责任的理论似乎很难进行解释。这种情况从一个角度说明了企业社会责任，即便是在治理结构比较完善的企业如万科和 AIG 等公司，其履行社会责任的推动力，不可能完全取决于企业层面的推动。进入 2010 年，富士康的“跳楼事件”和本田员工的“罢工事件”，说明我国企业所处的公司治理环境与社会责任环境，与发达的市场经济国家环境存在着极大的差距。企业治理环境的差